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天国富证券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中天国富证券作为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 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原保荐代表人赵亮先生因工作调整,将不再参与 该项目剩余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工作。

为顺利履行中天国富证券的持续督导职责,中天国富证券决定指派保荐代表 人黄倩女士接替赵亮先生承担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工作。(黄倩女士简历详见附 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 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 表人为李高超先生和黄倩女士。

公司董事会对赵亮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

附件:

黄倩女士简历

黄倩女士,现任中天国富证券董事,硕士研究生、保荐代表人。7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主持或参与芭田股份、唐人神、国瓷材料、美丽生态等非公开发行项目,唐人神、昌红科技等可转债项目,嘉麟杰、贤丰控股、莎普爱思等资产重组项目,耒阳国资企业债项目等。